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學雜費退還申請表 學年度第 學期

班級		學號		科別		電話 手機	
學生 姓名		身份證號		地址			
戶名		銀行名稱 (含分行)		帳號			

本人於註冊後上課至____月____日。因_____辦理

休學 轉學，確已在_____銀行_____分行繳交學雜費

新台幣____萬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

繳費四聯單號碼為_____，特以此申請辦理退費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學生簽章：_____

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導 師	教 務 處		總 務 處	
	註 冊 組	主 任	出 納 組	主 任
	該生係未逾本學期上課天數三分之 辦理休學，退三分之		該生已於 年 月 日 在 銀 行 分行繳 交學雜費	
會 計 室		校 長 批 示		
承 辦 人	主 任			

說明：行政程序辦理完畢，由總務處出納組(分機 420)將退費匯至帳戶。